

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連絡地址：臺南市安南區北安路二段 422 號
聯絡電話：06-247-7422
傳 真：06-247-7240
連 絡 人：鍾國寧 0925-222905

受 文 者：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16

發文字號：106 溪東重字第 047 號

速 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 件：如說明二

主旨：有關「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工程」第八
次理監事會會議紀錄，請 備查。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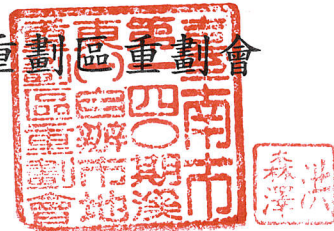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7 條規定辦理。
- 二、隨函檢附下列資料：
 1. 第八次理監事會會議紀錄正本 1 份，會議紀錄相片，委任書正本 1 份。
 2. 議案一表決單正本 1 冊

正本：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臺南市政府地政局（開發工程科）

副本：各理事(洪森澤、吳清震、林自作、林綵湄、洪金山、洪嘉隆、劉永堅)
列席監事(黃瑞成)、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理事長：洪森澤



臺南市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八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16 日下午 2:30 時整

二、地點：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工務所
(臺南市安南區海佃路一段 158 巷 203 號)

三、出席人員： 記錄： 許瑛如

- 洪理事 森澤 洪森澤
- 吳理事 清震 吳清震
- 林理事 自作 林自作
- 林理事 綵湄 林綵湄
- 洪理事 金山 洪金山
- 洪理事 嘉隆 洪嘉隆
- 劉理事 永堅 劉永堅
- 列席監事 黃瑞成 黃瑞成



四、議案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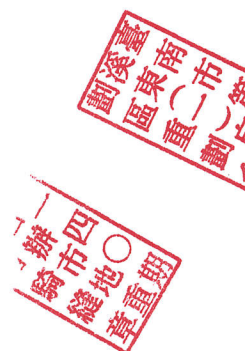
議案：審議本重劃區總工程進度達百分之三十以上提請理事會向主管機關申請查核。

說明：全體理監事會到工地勘查現場會勘，檢查工程進度是否確實已達到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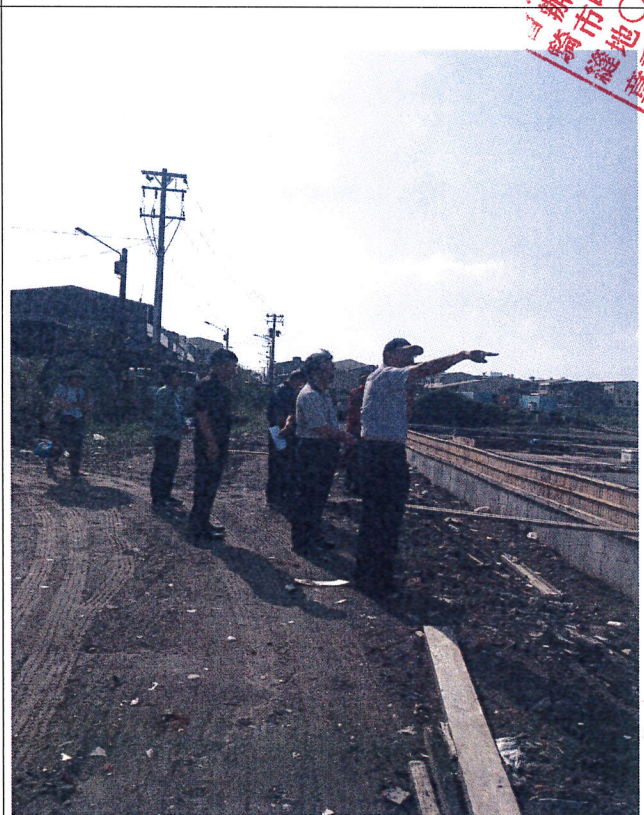
辦法：請各理事以記名投票表決。

決議：經全體理事以記名投票表決一致通過，本案照案通過。

五、散會：下午 3:30 分



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八次理事會會議照片



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

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

委 任 書

本人：洪森澤 特委任 鍾國寧 君擔任主持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八次理、監事會會議議程，以利會議議案進行。

此 致

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委 任 人：

洪森澤

身分證字號：R121241097

住 址：台南市土庫區溪南里5-1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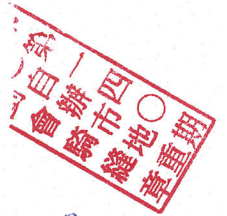
受 任 人：

鍾國寧

身分證字號：T121508606

住

址：高雄市鳳山區鳳捷路57-1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0 月 16 日